

# DB37

山 东 省 地 方 标 准

DB 37/T 3523.3—2019

---

## 公共数据开放 第3部分：开放评价指标体系

Open public data—Part 3: Open evaluation index system

2019 - 03 - 21 发布

2019 - 04 - 21 实施

---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 目 次

前言 .....	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指标设计原则 .....	1
5 评价指标框架 .....	2
6 评价指标内容 .....	2
7 指标使用 .....	4
7.1 指标项设置 .....	4
7.2 指标权重分配 .....	4

## 前 言

DB37/T 3523《公共数据开放》分为如下部分：

- 第1部分：基本要求；
- 第2部分：数据脱敏指南；
- 第3部分：开放评价指标体系；
- 第4部分：……

本部分为DB37/T 3523的第3部分。

本部分按GB/T 1.1—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由山东省大数据局提出、归口并监督实施。

本部分起草单位：山东省计算中心（国家超级计算济南中心）、山东省大数据局、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山东省大数据中心、山东省公安厅。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张媛、陈洪波、闫雷、赵硕、綦琳、刘焯、逢锦山、李刚、李明、柯林森、王洪儒、赵一新、李学民、刘晓飞、史丛丛、周鸣乐。

## 公共数据开放 第3部分：开放评价指标体系

### 1 范围

本部分规定了公共数据开放评价指标的设计原则、指标框架、指标内容以及指标使用要求。  
本部分适用于公共数据开放程度的评价。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36344—2018 信息技术 数据质量评价指标

GB/T 36468—2018 系统评价指标体系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定义和术语适用于本文件。

#### 3.1

**指标体系 indicators system**

由若干个主要特征定义的指标构成反映该现象的指标集合。

注：指标体系是系统的、具有紧密联系的、反映评价对象整体的指标集合。

[GB/T 36468—2018，定义3.4]

#### 3.2

**数据质量 data quality**

在指定条件下使用时，数据的特性满足明确的和隐含的要求的程度。

[GB/T 36344—2018，定义2.3]

#### 3.3

**数据集 dataset**

具有一定主题，可以标识并可以被计算机化处理的数据集合。

[GB/T 36344—2018，定义2.6]

### 4 指标设计原则

公共数据开放评价指标设计原则包括但不限于：

- a) 科学性：应结合数据开放的相关要求及实践情况，采用定性、定量的方法，科学设计评价指标体系；

- b) 系统性：指标体系应覆盖全面，且指标项间尽可能相互独立；
- c) 可操作性：指标体系内容设置及评价方法应符合公共数据开放的实际情况，选取数据可得、概念明确及计算方法简单的指标；
- d) 引导性：应注重公共数据开放的质量和成效，可有效引导数据开放程度的提升。

## 5 评价指标框架

公共数据开放评价指标框架包括基础层、数据层、应用层三个一级指标：

- a) 基础层：从公共数据所处的开放环境角度评价，主要包括政策指引和组织管理保障等方面；
- b) 数据层：从开放数据角度评价，主要包括开放数量、数据质量、数据提供、数据覆盖程度、数据可持续性等方面；
- c) 应用层：从数据应用角度评价，主要包括网站功能、数据使用、应用效果等方面。

## 6 评价指标内容

公共数据开放评价指标内容见表1。

表1 公共数据开放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描述
基础层	政策指引	数据治理	数据治理相关政策文件要求的发布情况，如从数据编目、数据标准、数据质量管理等相关政策文件发布情况评价。
		数据开放	与数据开放相关的政策文件要求发布情况，如从开放网站建设、开放数据资源管理和开放方式与机制要求等相关的政策文件发布情况评价。
		数据利用	推动开放数据有效利用相关的政策文件发布情况。
		安全保护	数据开放的安全保护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发布情况，如从网站安全、数据安全、开放风险评估等相关政策文件发布情况评价。
		政策文件效力	涉及公共数据开放相关政策文件的效力等级情况。效力等级从高到低分为地方性法规、地方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与其他普通政策等等级，等级越高，越有效力。
	组织管理保障	开放工作计划	公共数据开放工作计划情况，如从计划详细度、计划发布情况、计划实施情况等方面评价。
		培育生态体系	公共数据开放的宣传和推广情况，如从数据应用宣传交流情况、创新活动举办情况等方面评价。
数据层	开放数量	数据集总量	开放的有效数据集总量。
		数据容量	有效数据集的数据总量。
		目录条目	开放目录的总条目。
		数据接口量	开放的数据接口总量。
	数据质量	数据规范性	数据符合数据标准、数据模型、业务规则等的程度。
		数据时效性	数据开放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如从数据获取的有效性、数据开放的及时性等方面评价。
		数据准确性	开放数据与实际情况的一致程度。
		数据完整性	按照一定规则，数据集及数据集中数据项的完整程度。

表1 公共数据开放评价指标（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描述
数据层	数据质量	数据一致性	不同时间、不同区域等发布数据的一致程度，如从数据集的重复程度等方面评价。
		数据全面性	开放数据包含的信息量和信息范围。
		开放目录	目录编制情况，如从开放目录的规范性、与数据资源的匹配度等方面评价。
		开放目录清单	开放目录清单梳理情况，如从开放目录清单规范性、与目录对应一致性等方面评价。
	数据描述	数据格式	开放数据的格式，如从数据格式多样性、用户使用方便性等方面评价。
		数据说明	对开放数据集的说明情况，如从元数据覆盖度等方面评价。
	数据覆盖程度	领域覆盖	开放数据集的领域覆盖程度。
		部门覆盖	开放数据集的部门覆盖程度。
		行业覆盖	开放数据集的行业覆盖程度。
		数据关键词覆盖	数据集名称在高需求关键词上的覆盖程度。
	数据可持续性	增长情况	数据集持续增长情况，如从数据集持续增长时间段数量、新增的数据集数量等方面评价。
		更新情况	数据集的更新情况，如从数据集更新周期、更新数量等方面评价。
应用层	网站功能	界面体验	网站界面体验的人性化程度，如从图文式分类图标、移动端界面适配等功能提供情况评价。
		数据导引	网站基础功能的方便性、灵活性、高效性、准确性等，如从数据分类导航、精准检索、按需排序、动态提醒、数据集订阅或收藏、智能交互等功能提供情况评价。
		数据展现	网站提供的数据展现功能情况，如从是否提供网站使用统计、数据集统计、数据集预览、数据集可视化、地理空间工具、关联数据推荐等功能评价。
		互动交流	互动交流功能提供情况，如从交流方式的多样性及使用便捷性和有效性等方面评价。
	数据使用	数据访问	数据集的访问情况，如从数据集的访问总量、访问形式等方面评价。
		数据下载	数据集的下载情况，如从数据集下载总量、下载便捷性、下载形式等方面评价。
		数据检索	数据集的检索情况，如从数据集的检索效率、检索结果准确性等方面评价。
		数据获取	开放数据的可获取性，如从数据获取的难易程度、公平程度和便捷程度等方面评价。
		应用成果	开放数据的应用成果情况，如从成果数量、成果展现形式、成果使用情况等方面评价。
		使用者	数据的使用者情况，如从使用者类型、使用者下载情况、使用者成果展现情况等方面评价。
	应用效果	反馈情况	反馈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如从开放评价建议、数据请求结果公开、数据纠错等反馈情况评价。
		社会影响	对社会生活带来的影响。
		生态环境	对促进可持续发展和提升公众环境保护意识的反映情况。
		政府服务	对提升政府办事效率和政府透明度等的促进作用。
		经济商业	对经济商业带来的影响，如从促进经济增长、提升企业活力、增加工作机会等方面评价。

## 7 指标使用

### 7.1 指标项设置

应根据评价对象的不同，从该评价指标体系选取合适的指标并细化，以设置合理的评价指标项。

### 7.2 指标权重分配

应根据实际需求，对指标项进行权重分配。公共数据开放评价指标权重分配方法包括但不限于：

- a) 客观赋权法：根据对历史数据的整理来研究各指标的关系或指标与评价结果的关系确定权重值；
  - b) 主观赋权法：根据经验作出主观判断确定权重值；
  - c) 主客观综合集成赋权法：将主观赋权法和客观赋权法两者结合，科学、合理确定指标权重。
-